内蒙古自治区能源局召开“十三五”自治区能源发展取得的成就和“十四五”能源发展思路新闻发布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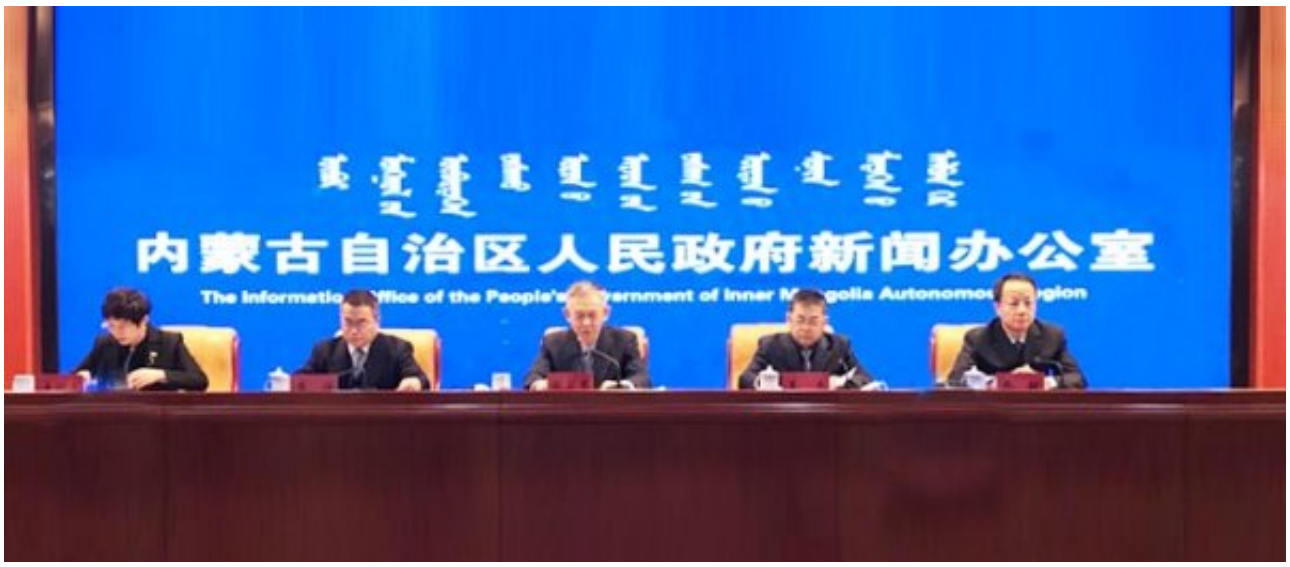

12月25日，自治区能源局召开“十三五”自治区能源发展取得的成就和“十四五”能源发展思路新闻发布会。自治区能源局党组成员、副局长张占军作主题发布，自治区能源局办公室主任兼综合规划处负责人王杰、新能源处处长焦佳、煤炭运行处处长乔毓出席发布会并回答记者提问。

“十三五”自治区能源发展取得的成就和“十四五”能源发展思路新闻发布会发布词

自治区能源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张占军

“十三五”以来，我们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紧紧围绕党中央和自治区党委、政府决策部署，加快推进现代能源经济发展，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新成效。

一、“十三五”能源发展取得的成就

主要体现在六个方面：

一是坚持战略引领，现代能源经济发展取得新进展。坚定落实总书记“要把现代能源经济这篇文章做好”的重要指示精神，全力推动现代能源经济落地生根、开花结果。发布了全国首支现代能源经济发展指数，近期将发布新能源高质量发展、煤炭价格运行、税电等3支指数，为全方位评估现代能源经济发展成效提供有力支撑。成立了内蒙古现代能源经济研究院，开展了能源数字化转型、燃料电池汽车示范城市群建设、智能电网、储能、核能等一系列规划和政策研究，为更好服务现代能源经济发展提供了重要智力支撑。印发了《建设现代能源经济推动能源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等一系列政策文件，制定了《关于促进煤炭工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关于加快全区煤矿智能化建设的实施意见》《促进燃料电池汽车产业发展若干措施》《进一步推进煤电联营工作方案》等政策措施，为高质量推进现代能源经济发展提供了政策保障。

二是坚持煤电油气风光并举，供应保障基地建设实现新突破。坚定落实总书记“要立足现有产业基础，煤电油气风光并举，形成多种能源协同互补、综合利用、集约高效的供能方式”重要指示精神，巩固提升国家重要能源和战略资源基地的地位。升级煤炭供应保障，实施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煤炭总产能13.4亿吨、占全国的1／4，千万吨级煤矿产能超40%，单矿平均产能达260万吨，为全国平均水平3倍，建成了全国重要的煤炭供应保障基地。增强电力输送供应，电力总装机达到1.45亿千瓦、居全国第一，建成5条特高压、11条超高压电力外送通道，输电能力达7000万千瓦，位居全国第一，成为全国最大电力保障基地。推进多元油气供应，原油和天然气产量稳定在100万吨、250亿立方米以上，建成煤制油、煤制气产能124万吨、17.3亿立方米，油气保障能力进一步增强。

三是坚持能源开发与生态融合发展，绿色发展迈出新步伐。坚定落实总书记“要贯彻新发展理念，统筹好经济发展和生态环境保护建设的关系”重要指示精神，努力探索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为导向的能源高质量发展新路子。推进生产布局优化，自然保护区内煤矿全部关闭，草原核心区煤矿、风电、光伏到期退出；按照限制东部、优化西部布局新建煤矿，草原上坚决不再新上煤矿项目；风电、光伏电站布局在沙漠、采煤沉陷区、露天矿排土场、沿边地区。推进能源结构调整，把发展壮大新能源作为做好现代能源经济的重中之重，新能源发展步入“快车道”。全球规模最大单一陆上风电基地等一批标志性新能源工程落地，新能源装机达5000万千瓦，我区超1／3的电力装机和1／5的全社会用电量来自新能源，成为全国最大新能源基地。新能源年发电量达900亿千瓦时，与等量火电相比，减排总量相当于造林18万公顷。推进能源生态治理，建成生态光伏装机超过300万千瓦，治理沙漠、矿区面积超过20万亩，库布齐成为全国最大光伏治沙基地，库布齐沙漠光伏为国际社会治理环境生态贡献了中国经验。

四是坚持改革创新双轮驱动，治理能力现代化取得新成效。坚定落实总书记“要在大规模储能、石墨烯、稀土、氢能、碳捕集封存等领域开展前沿技术攻关”重要指示精神，加快培育新动能。持续深化能源市场改革，电力多边交易、大用户直供电持续深化，蒙西电网电力现货市场试运行，市场化交易量超90%，年降低企业成本近百亿，极大促进实体经济发展。推进先进技术示范应用，煤炭地下直接气化、褐煤发电烟气提水等技术率先应用，乌兰察布源网荷储、通辽风光火储一体化等示范率先推进，以多能互补，效率提升为目的的能源新生态正在形成。加快融合现代信息技术，智慧能源大数据平台、煤矿安全监管监察综合信息化系统率先上线，5G智能煤矿、露天矿无人驾驶、变电站智能化改造大力推进，能源治理能力进一步提升。

五是坚持延链补链强链并进，产业发展迈上新台阶。坚定落实总书记“要千方百计推动产业链往下游延伸，价值链向中高端攀升”重要指示精神，努力改变简单挖煤卖煤粗放型资源开发模式。加强煤炭清洁高效转化，推动煤炭由燃料向原料转变，加快煤制油气、烯烃、乙二醇等现代煤化工产业发展，年转化煤炭超1亿吨，建成全国门类齐全的现代煤化工生产基地。加大能源新兴产业培育，依托能源基地优势，推进新型材料和装备制造产业发展，单晶硅产能达50吉瓦，多晶硅产能达8万吨，均占全球1／3以上，建成全球最大的单晶硅、多晶硅生产基地。

六是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惠民利民取得新成果。坚定落实总书记“要把为民造福作为重要的政绩”重要指示精神，深入推动能源惠民。提升用电服务水平，实施新一轮农网改造升级、偏远农牧户用电升级、边防部队通电、抵边村寨农网建设，新建和改造线路超过2000公里，实现从“用上电”向“用好电”的转变。推进清洁取暖工程，坚持宜电则电、宜气则气、宜煤则煤分类推进，清洁取暖率超过60%，更好保障人民群众温暖过冬。实施光伏扶贫工程，建成并网光伏扶贫电站165.5万千瓦，15.3万户建档立卡贫困户、2335个建档立卡贫困嘎查村将从中持续受益，为打赢脱贫攻坚战奠定了坚实基础。

二、“十四五”能源发展思路

“十四五”时期，我们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以“四个革命、一个合作”能源安全新战略为引领，实现建成国家现代能源经济示范区“一个目标”，推进绿色、数字、创新“三个转型”，打造风能、光伏、**氢能**、储能“四大产业集群”，实施新能源倍增、灵活电网、控煤减碳、源网荷储、再电气化、**绿氢经济**、数字转型、惠民提升、科技赋能、区域合作“十大工程”，全力做好现代能源经济这篇文章，到2025年基本建成国家现代能源经济示范区。

“十三五”自治区能源发展取得的成就和“十四五”能源发展思路新闻发布会答记者问

内蒙古广播电视台记者：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提出，加快发展现代产业体系，推动经济体系优化升级。请问围绕现代产业体系建设，“十四五”时期自治区能源行业具体有什么安排和考虑，2021年重点推动哪些工作？

王杰：谢谢记者的提问。刚才，张占军同志介绍了“十四五”时期我区能源发展的基本思路，即“13410”。围绕现代产业体系建设，我们主要围绕推进“三个转型”、打造“四大产业集群”进行安排和考虑的。具体来讲，

“三个转型”方面。

一是推进绿色转型。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积极探索以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为导向的高质量发展新路子；把清洁低碳作为调整能源结构的主攻方向，逐步降低煤炭消费比重，提高非化石能源消费占比，大幅降低二氧化碳排放强度和污染物排放水平；优化能源生产布局和结构，促进能源开发和生态保护相融合，让绿色成为内蒙古能源发展

最鲜明的底色。

二是推进数字转型。落实网络强国、数字中国战略，推进能源数字化转型，提升能源行业治理现代化水平。以数字赋能为方向，加快“云大物移智链”等信息技术与能源深度融合，推动能源产业高质量发展；以壮大产业为目标，加快能源数字资源整合，推动数字能源经济发展。

三是推进创新转型。紧跟世界能源技术革命新趋势，加快用高新技术和先进适用技术改造传统产业和传统企业，提升能源创新发展效能。深化能源领域关键环节改革，加快体制机制、商业模式创新，增强发展活力，塑造内蒙古能源发展新优势。

“四大产业集群”方面。

一是打造风能产业。发挥大型风电基地建设的带动效应，引进技术领先的风机装备制造商，积极发展风电主轴承、齿轮箱、叶片材料、发电机等关键零部件配套产业，打通上下游、形成产业链，打造千亿级风电产业集群。2021年重点推动远景集团在鄂尔多斯江苏工业园区投资建设叶片等核心风电装备、在巴彦淖尔投资建设智能风机总装厂落地，推动金风集团在通辽市科尔沁区投资建设绿色风电装备制造产业群，促进风机制造本地化、高端化，提升风电产业发展整体水平和竞争力。

二是打造光伏产业。依托大型光伏基地建设，吸引光伏龙头企业入驻，推动晶硅材料生产向切片、组件发展，推进电子级晶硅生产，引进薄膜、聚光光伏生产线，发展新型高效光伏电池及装备，打造千亿级光伏产业集群。2021年重点推动协鑫集团在呼和浩特等地区投资建设纳米硅粉、颗粒硅项目，推动中环光伏单晶硅材料向切片、电池组件等下游方向发展，促进光伏产业升级，逐步打造光伏制造全产业链集群。

三是打造氢能产业。充分利用我区风光制氢成本低和矿用重卡应用广的优势，引进行业领军企业开展新能源制氢，配套发展氢能装备制造、建设加氢设施、推广氢燃料电池汽车，推进氢能产业链一体化发展，打造千亿级氢能产业集群。2021年重点推动鄂尔多斯和乌海燃料电池汽车示范城市建设，引进燃料电池汽车产业链优秀企业在我区落地，加快氢能综合利用、储气设备、智能制造、氢能产业链、创新中心等项目尽快落地。

四是打造储能产业。借助新能源、智能电网、能源互联网等领域对储能的大规模需求，统筹全区储能发展，推动正负极关键材料，以及隔膜、电解液、逆变器等核心组件的装备制造，推进储能全产业链发展，打造千亿级储能产业集群。2021年重点加快远景集团储能电池全产业链和百万千瓦级智慧储能示范电站落户我区，推动在乌兰察布设立国家储能技术研发中心（国家重点实验室）。

人民网记者：自治区风能、太阳能等新能源资源丰富，请问“十三五”期间自治区新能源发展取得了哪些成就？“十四五”期间可再生能源发展主要有哪些考虑？

焦佳：“十三五”时期，全区现代能源经济发展结合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四个革命、一个合作”能源安全新战略，全区风电、光伏发电等新能源实现了跨越式发展。自治区新能源以最好的资源条件、最大的装机规模成为全国新能源发展的主战场。

一是资源条件最好。自治区风能资源条件居全国首位。全区70米高度风能资源量约为15亿千瓦，年平均风功率密度达到353瓦／平方米，是全国唯一平均风功率密度超过350瓦／平方米的省区；太阳能资源也是全国最丰富的区域之一，太阳能年总辐射量4800～6200兆焦／平方米，年日照时数在2600～3400小时之间，资源丰富和较丰富地区面积约72万平方公里，占全区总面积的61%，是全国高值地区之一。

二是装机规模最大。截至2020年11月底，全区风电累计装机3097万千瓦、持续多年位居全国第一，光伏发电累计装机1168万千瓦、居全国第七位，全区风电、光伏发电装机总量超过4000万千瓦，占全国风电和光伏发电装机总规模的9.3%，在全国装机规模最大。预计到2020年底，全区可再生能源发电装机将达到5000万千瓦，比2015年增加1852万千瓦、增长58.8%，超过全国风光总装机容量的十分之一。其中：风电3500万千瓦、太阳能发电1230万千瓦、水电238万千瓦、生物质发电32万千瓦。风电、太阳能发电均超过国家明确我区的风电发展“十三五”规划和太阳能发展“十三五”规划目标。

三是利用水平居全国前列。2020年1－11月，全区风电发电量637.4亿千瓦时、同比增长7.6%，光伏发电量167.2亿千瓦时、增长11.4%。2020年，预计风电利用率达到94%、比2015年提高12个百分点，风电年平均利用小时数2410小时，比2015年提高545小时；光伏发电利用率达到97.5%、比2015年提高1.5个百分点，光伏发电平均年利用小时数达1630小

时，比2015年提高168小时，可再生能源利用水平稳步提升。2020年，自治区可再生能源电力消纳比重预计可以达到18.2%，非水可再生能源电力消纳比重可以达到17%，居全国前列。

此外，锡盟700万千瓦外送风电基地、上海庙—山东特高压输电通道配套400万千瓦新能源基地、扎鲁特—山东特高压输电通道配套400万千瓦风电项目、乌兰察布600万千瓦风电基地、赤峰芝瑞120万千瓦抽水蓄能项目等一批可再生能源重大工程项目稳步推进，为能源领域稳投资、促发展发挥了关键作用。

“十四五”期间，自治区将按照习近平总书记在第75次联大一般性辩论上提出的“中国将提高国家自主贡献力度，采取更加有力的政策和措施，二氧化碳排放力争于2030年前达到峰值，努力争取2060年前实现碳中和。”的目标愿景，以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为导向，大力发展可再生能源。“十四五”期间，自治区将实施“新能源倍增工程”，建设全国最大的新能源基地。坚持本地消纳和大规模外送、集中式和分布式开发并举，继续推动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现代能源体系建设。“十四五”期间，新能源项目新增并网规模达到5000万千瓦以上，到“十四五”末，自治区可再生能源发电装机力争超过1亿千瓦。

新华社内蒙古分社记者：据我们了解，今年全国煤炭供应偏紧，请问内蒙古作为全国煤炭供应基地，采取了哪些举措，成效如何？

乔毓：谢谢记者的提问。保障煤炭供应是落实中央“六稳”“六保”政策的重要措施，是事关千家万户的民生工程。我们坚持把煤炭保供作为重大政治任务，自治区党委、政府高度重视，主要领导分别作出指示、批示，分管领导直接抓调度督导工作，自治区各有关部门、盟市迅速行动、主动担当，多措并举抓生产、稳运行、增供应、保安全，煤炭增产保供工作成效明显，为保障全国煤炭市场稳定特别是东北地区民生用煤需求作出了积极贡献。

一是压实责任、增产保供。我们及早制定煤炭保供工作方案，建立生产供应日调度机制，成立工作专班，联合自然资源、林草等部门赴鄂尔多斯、锡林郭勒下沉督导，压实保供责任。10月以来，各项增产保供措施效应逐步显现，从行业调度情况来看，全区煤炭日产量基本保持在320万吨左右，较前三季度日均增加近60万吨，主产盟市鄂尔多斯和锡林郭勒煤炭日均产量均超过去年同期最好水平，有力保障了全国煤炭市场稳定供应。

二是凝聚合力、稳定保供。自治区能源局会同有关部门建立工作机制，协同发力推进煤矿采矿、土地、林草等手续办理，先后办理了纳林河二号等5处煤矿采矿证（产能合计3200万吨／年），批复了白音华四号等4处煤矿用地手续（产能合计1720万吨／年），批复了吉林郭勒二号煤矿安全设施设计和中天合创门克庆等10处煤矿竣工验收（产能合计8720万吨／年），由联合试生产转入正常生产；办理了胜利西一号等2处煤矿产能要素公告；持续推动煤矿复工复产，10月以来全区新增生产煤矿26处（产能合计1亿吨／年），加快释放了优质先进产能。

三是积极协调、多元保供。近年来，随着煤炭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持续深入推进，煤炭去产能工作取得显著成效，全国煤炭供需关系逐步趋于平衡并得到持续改善。但与此同时，随着煤炭供需格局的改变，以及蒙东、东北地区煤炭需求的不断增长，东北地区煤炭供需总体呈现紧平衡态势，特别是每到冬季供暖季，区域性、时段性供煤紧张时有发生。自治区主动担当东北地区保供任务，2016年至2019年，内蒙古向东北地区合计供煤近5.5亿吨，特别是2018年和2019年，在自治区部分地区缺电、煤炭供应紧张的情况下，我区仍然想方设法，保障供给，确保了东北地区人民群众温暖过冬。今年以来，受多重因素影响，煤炭保供形势较为严峻，自治区能源局从抓督导、抓手续、抓调度、抓协调等方面入手，全面落实各项增产保供措施，全力推动煤炭企业复工，同时，积极争取国家支持，向国家发改委上报了多元化保障东北煤炭供应、加大铁路运力投放等申请支持事项，增加鄂尔多斯向东北地区煤炭供应，经多方共同努力，东北地区保供压力得到有效缓解。目前，东北地区电厂存煤可用天数在20天以上，区内电厂存煤可用天数在15天以上，保持在合理区间。

四是加强监管、安全保供。入冬以来，全国部分省区煤矿安全生产事故时有发生，煤炭安全生产形势不容乐观。我区前11个月煤矿安全生产形势总体稳定，我们坚持始终把安全作为保供的前提，推动窝兔沟等11处事故煤矿加快隐患整改，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释放产能。扎实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有效防范和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下一步，我们将继续落实好国家、自治区关于煤炭增产保供各项工作部署，在全力稳定现有产能的基础上，通过加快推进采矿、用地等手续办理，尽快释放有效产能，确保实现全年预期目标，为全国煤炭稳定供应作出贡献。

原文地址：http://www.china-nengyuan.com/news/164926.html